檔　　號：
保存年限：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劉泰慰
電話：05-5522451
傳真：05-5340245
電子信箱：64004@ylc.edu.tw

受文者：雲林縣土庫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5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一字第1072417746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2417746A00_ATTCH1.xlsx、2417746A00_ATTCH2.docx、2417746A00_ATTCH3.odt)

主旨：教育部體育署(以下簡稱體育署)核定貴公所申請「雲林縣土庫鎮立風雨網球場及修繕工程」補助經費案，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體育署107年4月24日臺教體署設(一)字第1070011836號函辦理。

二、有關旨案工程規劃混凝土地面整修、增設殘障廁所、入口殘障坡道設置等工項，所需經費971萬元，評估符合轄內民眾運動需求，體育署原則尊重，並同意補助769萬元，本案配合款202萬元整請貴公所自籌辦理，並請納入貴公所年度預算。

三、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興（整）建運動設施作業要點」（以下簡稱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體育署得依各地方主管機關轄內申請計畫執行成果及行政作業辦理績效，調整補助比率上限。本縣財力級次為第二級，本案補助比率不得超過工程總經費80%，屆時辦理經

土庫鎮公所 107/05/23
1070007487

費核結時，將按實際執行經費80%比率核撥補助經費，並以上開補助額度為限。

四、體育署歷次審查意見，請納入後續工程設計檢討辦理，及務必掌握時程，加速辦理應辦事項，倘107年7月24日前未完成委託技術服務或工程招標公告者，體育署得註銷補助。

五、請於107年5月24日前檢送工作里程碑管制表及申請計畫摘要表報本府轉體育署備查（格式如附件，請覈實評估填報），另請於工程訂約後2周內內函送工程契約副本予本府轉體育署備查。如施工項目與原核定計畫內容有不符者，體育署將註銷補助款。

六、旨揭工程請依規定至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網站「工程管理資訊系統」完成相關登錄作業，經費來源請註明「教育部體育署」，並於每月5日前上網填報工程進度及執行情形，俾利補助案之列管。

七、為掌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提升各項公共建設計畫執行績效，體育署定期召開「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列管補助案件執行進度，以提升整體預算執行效能，亦請貴單位務必落實管控旨揭工程執行進度，加強執行效能。

八、請於核定函到後3日內至「全國運動場館資訊網」興整建運動設施線上申請暨管考系統登錄核定計畫書及補正相關線上流程，俾利後續管考。

正本：雲林縣土庫鎮公所
副本：本府教育處 電交章 2018-05-23 10:03:01